

九三学社上海市委员会直属基层活动费绩效评价报告

一、概述

我国正处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关键时期，新形势、新任务对参政党建设提出了更高要求，要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度，加强直属基层自身建设和履行职能，更好地发挥参政党作用，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为上海的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新贡献。通过开展直属基层组织的活动，履行好参政党的历史使命和职责，迫切需要进一步全面加强组织建设，全面推进“人才强社”战略，全面提升社组织的组织化水平和整体运行能力。

直属基层组织活动经费主要用于直属基层组织社员培训、租用活动场所、租赁车辆、学习参观、购置办公材料设备、购买思想教育读物等。

本次绩效评价采取指标评价法，根据设计的评价指标，按项目与调查对象的有关权重对数据进行汇总处理，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审查项目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通过评价绩效目标预定产出和效果的实现程度对比，反映项目实施的效果及状况，对项目的监管提出建设性建议。

二、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对直属基层活动费项目分别按项目决策、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和评分，我们通过对取得的数据、相关信息的情况进行汇总、分析，课题调研项目绩效评价结果良好，综合得分 78 分，其中：项目决策（8%）5.5 分，项目管理（27%）23 分，项目绩效（65%）49.5 分。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财政预算定位较明确，绩效目标针对性强，预算项目基本如期完成，预定的绩效目标通过项目实施基本能如期实现。

三、经验教训与建议

九三学社上海市委员会对该项目总体组织比较规范，基本完成了相应的目标，综合业绩较好。主要经验如下：

通过开展九三学社直属基层活动，加强直属基层自身建设和履行职能，更好地发挥参政党作用，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为上海的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新贡献。经费划分为两部分：第一部分由各直属基层自行安排使用，主要用于直属基层召开会议或开展活动、课题调研以及组织学习培训等，经费额度由社市委根据上年度直属基层人数进行分配；第二部分由社市委统筹安排使用。从绩效指标分析中，也发现在项目实施单位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存在着以下问题：

九三学社上海市委员会对于项目效果类目标的设定与项目最终执行结果存在一定偏差，个别指标实际执行结果与目标差距。

针对上述评价，提出以下建议：

将项目绩效目标列入项目计划，以便随时跟踪项目执行情况，及时纠正偏差。

一、开展绩效评价的背景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预算主管部门和预算单位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评价方法、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对财政支出和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从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实际需要出发，通过科学合理的方法，客观公正地评价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是强化部门预算支出责任、改善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以及提高公共服务水平的重要手段。根据财政局颁发的《上海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沪财绩[2014] 22号文）、《2017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点》（沪财绩[2017]2号）等有关规定，结合直属基层活动费项目管理特点，对2016年度九三学社上海市委员会直属基层活动费项目财政预算资金进行绩效评价。

二、评价方式

为了解2016年直属基层活动费项目实施情况和反映项目实施后所取得的效益成果，根据上海市绩效评价有关文件及规定结合政府公共绩效管理的一般原理，遵循“一观三论”的理论思想，采用因素分析法，采取数据对比，标准和抽样调查相结合，同时辅以访谈、研讨、审核等方法，对“2016年直属基层活动

费”项目的财政资金使用及其效果，实施绩效评价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三、项目基本情况

(一) 概况

1、立项背景及目的

我国正处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关键时期，新形势、新任务对参政党建设提出了更高要求，要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度，加强直属基层自身建设和履行职能，更好地发挥参政党作用，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为上海的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新贡献。通过开展直属基层组织的活动，我社要履行好参政党的历史使命和职责，迫切需要进一步全面加强组织建设，全面推进“人才强社”战略，全面提升社组织的组织化水平和整体运行能力。直属基层组织活动经费主要用于直属基层组织社员培训、租用活动场所、租赁车辆、学习参观、购置办公材料设备、购买思想教育读物等。

2、预算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2016年直属基层活动费项目预算经费总额187.68万元，由市财政拨款。明细为：下拨费基层活动费156.4万元，各委员会活动费9.19万元，基层组织工作活动2.69万元，基层主委助理补助11.4万元，困难社员补助8万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项目经费共计使用187.68万元。

3、实施情况

通过开展九三学社直属基层活动，为活动提供经费支持，丰富基层组织活动形式，加强基层组织建设，提升履职能力。加强直属基层自身建设和履行职能，更好地发挥参政党作用，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为上海的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新贡献。

2016年度直属基层活动费项目自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4、组织及管理

依据《九三学社上海市委直属基层活动经费管理办法》，经费划分为两部分：第一部分由各直属基层自行安排使用，主要用于直属基层召开会议或开展活动、课题调研以及组织学习培训等，经费额度由社市委根据上年度直属基层人数进行分配；第二部分由社市委统筹安排使用。要求各直属基层根据额度合理制定年度经费使用计划，并经直属基层委员会审议通过，指定专人负责账目管理，依据经费使用范围，在核定的额度内使用，定期向社员报告经费使用情况。严格执行财务报销手续，报销时需凭正规发票(发票抬头为九三学社上海市委，发票内容与发票单位应相匹配)、并由直属基层主委和经办人在费用报销单和“直属基层活动经费使用单”上签字后方可办理。社市委按照财务规定进行银行转帐。各直属基层的活动经费当年使用，不跨年度，报销截止时间原则上为当年12月上旬。

(二) 项目绩效目标

2016年度直属基层活动费项目的主要绩效目标如下：

投入目标:

绩效内容: 预算执行情况; 指标内容: 预算执行率; 指标目标值: 100%;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专款专用率: 专项资金使用率 100%

绩效目标:

下拨费基层活动费完成情况: 48 个直属基层年度内开展活动百余次;

各委员会活动费完成情况: 10 个委员会年度内开展活动三十余次;

基层组织工作活动完成情况: 年度内召开基层组织会议五次;

基层主委助理补助完成情况: 年度内每季度召开基层主委助理会议, 布置工作;

困难社员补助完成情况: 年度内补助困难社员 500 余人。

四、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

2016 年直属基层活动费项目的绩效评价着重评价直属基层活动费在 2016 年度实施过程所取得的实际绩效。主要目的是进一步规范 and 加强对专项资金的管理水平, 提高政府资金的使用效益, 客观公正的评价项目的实施效果和社会反响, 同时帮助项目单位补充和完善项目绩效目标。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等

1、评价依据

(1) 根据财政局颁发的《上海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沪财绩[2014] 22号文)、《2017 预算绩效管理重点工作要点》(沪财绩[2017]2号)等有关规定。

(2) 九三学社第十一届中央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的《九三学社直属基层活动经费管理办法》

(3) 项目预算执行或决算报告, 以及项目执行的业务资料和财务资料;

(4) 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

(5) 国家有关财经法律、法规和财务会计制度;

(6) 其他相关资料

2、评价方法

依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 结合财政局颁发的《上海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沪财绩[2014] 22号文)、《2017 预算绩效管理重点工作要点》(沪财绩[2017]2号)等有关规定, 的相关要求, 设计了“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三个方面一级评价指标体系, 对项目决策、管理、支出(效果和影响)进行综合评价。

对每一大类再下分二级和三级指标, 使评价指标逐步细化, 更具操作性, 确立了由 3 个一级指标、6 个二级指标和 15 个三级指标组成的课题调研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三）数据采集方法及过程

通过对九三学社上海市委员会各项资料的查阅，获取项目决策、项目管理方面评价指标的相关信息。通过访谈、现场观察及查阅相关记录等获取项目投入、项目产出和绩效方面指标的信息。

（四）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本次评价过程中得到了各相关部门的支持和帮助，由九三学社上海市委员会相关人员组成了评价工作组，开展评价工作，分四个阶段进行：

1、准备阶段（2016年1月3日-1月15日）

成立评价小组，制定工作计划，召开评价工作协调会，确定相关部门联络人员。

2、指标体系设计与评价方案制定阶段（2016年1月16日-2月15日）

组织初步调研工作，了解项目背景；确定项目绩效评价的整体框架，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3、绩效评价工作执行阶段（2016年11月15日-11月30日）

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收集相关数据，组织实施基层调研工作，包括原始数据采集、核实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检查项目完成与管理情况、开展实地调研等。调查结束后，将实地调研所获得信息数据和资料进行了整理、统计、分析，作为本次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

4、数据分析及撰写报告阶段(2016年12月11日—12月12日)

项目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和规范，对采集的数据进行甄别、分析和评分，并提炼结论撰写报告，按时上报。

(五) 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由于本项目系经常性项目，覆盖面非常广，本次评价未能对受益方的满意度进行调查，可能导致评价结果存在一定偏差。

五、绩效分析及评价结论

(一) 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一级指标：项目决策（8分）；二级指标：立项合理性（8分）；三级指标：立项依据的充分性，分值4分，得分3分；三级指标：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分值4分，得分2.5分；合计分值8分，得分5.5分

(1) 立项依据充分性，分值4分，实际得分3分。

2016年直属基层活动费项目与《九三学社上海市委直属基层活动经费管理办法》

关联度一般，故该项得3分。

(2) 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分值4分，实际得分2.5分。

2016年度直属基层活动费项目绩效评价绩效目标较合理，齐全程度高，易于操作，但量化度一般，故扣减1.5分，得2.5分。

2、项目管理

(1) 项目投入管理分值 9 分，实际得分 9 分。

该项目预算资金 187.68 万元，财政到位资金 187.68 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得 3 分；2016 年度实际支出资金 187.67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99%，得 3 分；2016 年度项目资金及时到位，资金到位及时性得 3 分。

(2) 项目财务管理分值 9 分，实际得分 8 分。

该项目相关财务管理制度有：《九三学社上海市委直属基层活动经费管理办法》，其中的对各项活动经费的分配与使用作了具体规定，制度较齐全并有效执行，未发现有问题支出，但项目明细账中支出的分类与预算中的分类存在差异，酌情扣减 1 分，专项资金使用符合规范要求，故此指标得 8 分。

(3) 项目组织实施分值 9 分，实际得分 6 分。

九三学社上海市委委员会制订了《九三学社上海市委直属基层活动经费管理办法》，规定了活动的立项流程和过程管理流程，但是制度仍不够完善，存在一定缺陷，各项酌情扣减 1 分，此项指标得分 6 分。

3、项目绩效

一级指标：项目绩效；二级指标：项目产出（30 分），三级指标：下拨费基层活动费活动完成情况，分值 15 分得分 15 分；三级指标：基层组织工作完成情况，分值 15 分得分 9.5 分；

二级指标：项目绩效（35分），三级指标：各委员会活动费完成情况，分值20分得分14分；三级指标：基层主委助理和困难社员补助情况分值15分，得分11分合计分值65分，得分49.5分。

(1)项目产出指标分值30分，实际得分24.5分

①下拨费基层活动费完成活动次数，根据活动报告，2016年度共完成百余次，达到目标值，得15分。

②基层组织工作活动次数，根据2016年度活动报告，共年度内召开基层组织会议五次，评分标准：基层组织会议次数>10，得15分，。每少1%扣1分，故本项得分为9.5分。

(2)项目绩效指标分值35分，实际得分25分

①各委员会活动费完成情况，根据活动费完成情况，2016年度共开展活动三十余次，评分标准：活动成果>预定目标，得20分，每少一个目标扣1分，故本项得分为14分。

②基层主委助理和困难社员补助情况，根据补助反馈情况，2016年度共补助困难人员500余人，评分标准：覆盖困难人群程度，得15分，根据覆盖率扣分，故本项付分为11分。

(二)评价结论

1、评分结果

根据本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2016年度九三学社上海市委员会直属基层活动费调研项目进行了财政专项支出的绩效评估，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三个方面进行独立打

分，该项目绩效分值为 78 分，项目绩效情况“良”。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如下表：

2016 年“九三学社上海市委员会直属基层活动费项目”专项资金绩效

指标	A. 项目决策	B. 项目管理	C. 项目绩效	合计 分值
权重	8	27	65	100
分值	5.5	23	49.5	78

2、主要绩效

九三学社上海市委员会 2016 年度直属基层活动费项目绩效综合评分达到了“良好”水平。2016 年度，通过直属基层组织的活动，九三学社上海市委共完成下拨费基 48 个直属基层开展活动百余次；10 个委员会开展活动三十余次；召开基层组织会议五次；每季度召开基层主委助理会议，布置工作；补助困难社员 500 余人。项目的数据、资料等基本齐全，该项目的项目决策、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达到良好的水平，但项目的管理制度仍存在一定缺陷，需进一步完善。此外，项目的绩效目标与实际完成情况存在一定差异，绩效目标的指标值应进一步合理化。

（三）主要绩效分析

2016年度直属基层活动费项目的绩效目标的实际完成情况与目标值之间均存在差异，主要原因系九三学社上海市委直属基层数量较多，指标的设定难以考虑全部活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九三学社上海市委员会 2016 年度直属基层活动费项目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

我国正处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关键时期，根据新形势、新任务对参政党建设提出了更高要求，要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度，加强直属基层自身建设和履行职能，更好地发挥参政党作用，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为上海的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新贡献。通过开展直属基层组织的活动，我社要履行好参政党的历史使命和职责，迫切需要进一步全面加强组织建设，全面推进“人才强社”战略，全面提升社组织的组织化水平和整体运行能力。

（二）存在的问题

九三学社上海市委员会对于项目效果类目标的设定与项目最终执行结果存在一定偏差，个别指标实际执行结果与目标差距较大。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针对上述评价，我们提出以下建议：

将项目绩效目标列入项目计划，以便随时跟踪项目执行情况，及时纠正偏差。